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卓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1

天津卓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朗发展”），为天津卓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截至2023年11月9日，公司已实际为卓朗发展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82,715.82万元（不含本次担保业务）。
- 本次反担保由公司向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诚资本”）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2023年11月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288,700.14万元（不含本次担保业务），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20.13%，被担保人卓朗发展2022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及反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卓朗发展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5,000万元，期限不超过一年。由公司、公司股东张坤宇先生及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津诚资本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同时，公司以所持有的卓朗发展3.5%股权及收益（包括但不限于质押股权项下所产生的股息、红利、配股、送股及其他收益等）质押给津诚资本，作为反担保措施。

二、被担保人及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红桥区湘潭道1号

法定代表人：张坤宇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等。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0,015.04	666,532.23
负债总额	424,699.93	465,075.56
净资产	115,315.11	201,456.67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9,444.69	40,376.42
净利润	1,355.98	-3,015.97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卓朗发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和平区滨江道30号A602-6

法定代表人：陈德强

注册资本：1,381,963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各类资本运营业务，包括以自有资金对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行业进行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津诚资本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三、担保及反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事项主要内容

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担保方式：公司、公司股东张坤宇先生及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津诚资本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反担保情况

公司以所持有的卓朗发展 3.5%股权及收益（包括但不限于质押股权项下所产生的股息、红利、配股、送股及其他收益等）质押给津诚资本，作为反担保措施。

四、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关于担保事项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1. 关于担保事项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期间内，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以 2022 年经审计数据为准）达到或超过 70%的被担保人的担保总额不高于 40 亿元人民币。

截至目前，上述议案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已使用 9.65 亿元（含本次担保业务）。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卓朗发展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在上述议案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2. 关于担保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为公司及各级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等方式的融资事项及业务合同履行提供担保、反担保，是为了满足业务正常发展的需要，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二）关于反担保事项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1. 关于反担保事项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间接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津诚资本及其下属子公司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向津诚资本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担保、资产抵质押等反担保措施，最高余额不超过 15 亿元（包括公司原有未到期的存量反担保及新增反担保），上述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上述反担保额度使用期限为自该议案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津诚资本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反担保余额为 51,350 万元（含本次担保业务）。本次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在上述议案审议通过的额度及期限范围内。

2. 关于反担保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津诚资本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担保、资产抵质押等反担保措施是基于津诚资本及其下属子公司拟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基础上发生的，是对双方承担风险的平衡，属于公平公正的商业行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此获得资金，有利于其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关于为间接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全资子公司卓朗发展对外融资为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及关联方为卓朗发展担保，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活动对资金的需求，公司向公司关联方提供相应的反担保以平衡双方承担的风险，属于公平公正的商业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卓朗发展虽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但其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288,700.14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业务），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120.13%。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 224,715.82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业务），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93.5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卓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1 日